

卫星插播之我见

【明慧网】看了江政府给法轮功定性升级的宣战，又看了法轮功称赞在电视上插播真相为正义之举的论述，我想发表几句个人的看法。

电视插播影响大，是给老百姓办好事。可卫星插播这个事可能不那么简单。江政府给法轮功造谣是造出了名的，这一次也不会实话实说，那是一定的。那他们为什么要扯卫星插播的事呢？依我之见，可能有几部分因素组成：

其一、压力所迫。多半是近来法轮功电视插播技术有长进，不但有线电视插播技术已经普及，而且有了卫星插播技术的尝试，有了相当的成功率，使得这种内部新闻在国内屡禁不止，不脛而走。

江泽民、罗干、李岚清、薄一波那一伙再恨不得把法轮功赶尽杀绝，架不住底下谁又能那么持之以恒地真替他们卖力抓人啊。既然已经纸里包不住火，那也只好拿出来说了。以前搞过的那个自焚啊、炭疽信啊什么的，几个人就能演一台戏，你们不唱我们自己唱，只要能让资本主义、帝国主义国家都仇恨法轮功就行。当然了，要说就不能说真话，要不然就等于被法轮功转化了。来个真真假假，电视插播的事可以说，但是，时间啊、方式啊、播放长度、设备价值啊、操作方式啊，等等，这些零件和佐料要特购、单配。他们不相信全世界政府和人民都是火眼金睛。

其二、老百姓学聪明了，法轮功给放电视咱就看，闷声看，不举报，不张扬。使得暴力打击不赶趟。

江泽民不是在骂香港记者时说什么要“闷声发大财”吗？如今贪官污吏当道，安分守己的老百姓发不了财，饱个眼福、看回西洋景还不行吗？何况是人家送上门来的。

老百姓这种不合作的态度，让江罗李薄一伙的赶尽杀绝政策很被动，咽不下这口气，那就故伎重演搞阴谋。搞阴谋是江泽民拿手的，7月5日我在网上看到有首名叫《丑角》的诗，现在回想起来好像是个预言：“三脚蟾蜍现世丑，十恶俱全尽阴谋”。既然是“尽阴谋”，那这有关“鑫诺一号卫星”的中国官方报导还只是系列阴谋之一？

其三、卫星插播影响太大，如果能造点国际舆论，让法轮功不敢再插播了，那国内的消息封锁和愚民政政策还能多维持一段时间。

归根到底还是老跟法轮功过不去。

世界上都知道长春法轮功利用有线电视播放真相纪录片的事件，其实还有很多没报出来的，因为法轮功想取得更广泛的实播成功，江泽民的手下想掩盖自己的“效忠不力”。法轮功网站说：“法轮功利用卫星插播真相，实际是把天下公器还给了公众，把被独裁者剥夺的知情权还给了人民，所作所为不仅仅是维护自己的言论和信仰的权利，其实他们在维护自己的言论和信仰权利的同时，也维护了所有中国人民的言论和信仰的权利，也就是维护了承认这些权利的中国宪法和国际公约。”

从这些话中，谁都能看出来法轮功还会再接再厉，迫害一天不停止他们一天不会安心回家种地。可江泽民最怕事实真相曝光，最怕老百姓知道天下事，法轮功一

唤醒良知

法轮大法真相（第三十三期）



味地“讲清真相”，而且规模越来越大，花样越来越多，江泽民不急谁急？薄一波？罗干？还是都急？新华网关于鑫诺一号卫星的那篇定调报导就是干这个用的——图谋阻止法轮功继续采取同类方法讲真相。

其四、利用法律给境外法轮功制造困境

今年年初一位朋友告诉我，说中国驻外使领馆的所有二把手都被召回国开了个特别会议。这些“二把手们”回来时都带了两个任务：一个是要在海外加强对境外法轮功的渗透，再一个是要利用法律给境外法轮功制造困境。大概是这么个措词吧。这不，香港阻街诬陷案还没落幕，鑫诺一号卫星的报导又登场了，还特别点名说是“海外法轮功”干的。国内宣传部门的人说，虽然还没有证据，但一定要把矛头直接指向海外法轮功，先定案后生产证据是党的传统，因为现任党主席——

其五、想找个理由搞垮香港法轮功、去掉一国两制带来的一块主要心病

据香港[明报]星期三（7月10日）报道，在中国鑫诺通讯卫星遭到法轮功信号干扰的事件发生后，香港已经成为内地公安机构追查干扰源的重要目标地区，香港警方也协助参加调查。

纽约的明报谁是大股东，海外很多人都心知肚明，香港明报的背景怎么样呢？谁知道请顺便公布一下。

还有，香港警察能上法庭诬告在中联办门口和平静坐的法轮功，还有按江泽民一个人的心思用黑名单阻止法轮功学员入境和平抗议的纪录，这些警察配合大陆“调查”所谓干扰卫星发射一事，还不按“上边”的意思，尽往什么教上靠？要不，立法哪有足够的借口？怎么蛊惑住人心？

大家都看到了，新华网七月八日发表头版文章拿出反右和文革的手段，给法轮功戴上不“文明”、“非法”、违反“国际公约”、“恐怖主义”好几个大帽子，这两天又一口咬定香港如何如何。其实新华那边的有些人记性真不好，这么快就忘了炭疽病那档子谣言很快就被揭穿的事了？那时候就想给戴“恐怖主义”这顶帽的，结果没戴上，还让自己颜面扫地。这次有关“恐怖主义”和“非法”的指控，真能在海外资本主义国家让海外法轮功陷入困境吗？新华口儿的人恐怕自己心里也没底。海外社会最讲言论自由，海外法轮功最讲“揭露邪恶”、“讲清真相”。那结果究竟会如何？我慢吞吞不妨等等瞧。

（2002年7月11日 文/慢吞吞）

一位大陆硕士生得法修炼的经历

【明慧网】（注：2001年1月，当原单位因为我进京上访开除我时，单位领导第一次查看了 my 档案，他们问我的父亲：“从没有见过评价这么好的档案。”当我因为修大法，失去了丈夫和令人羡慕的工作时，同学、朋友、同事，包括我的家人都表示不理解，认为我放着眼前现实利益不要，去追求那些虚无缥缈的东西。我写这篇文章，仅希望与那些对我们不太了解和那些“无神论者”进行一些沟通。）

我出生于70年代中期，从4岁上幼儿园到26岁研究生毕业，整整22年中，我接受的全部都是无神论教育，在99年3月得法之前，我是一个彻底的唯物主义者。

99年3月份，一个朋友推荐给我一本书《转法轮》，当时因为学校刚刚开学，百无聊赖，便在晚饭后，躺在床上看了起来，我清楚记得当时是从天目这一节看起来的，本来只是想消遣一下，谁知这一看竟入了迷，我一口气竟看了100多页，许许多多以前困惑不解的现象在这本书中竟都被揭示出来了，而且是如此合情合理。“这么好的书，我应该从头看起来”，就这样，我当晚一直看到深夜2点多，第二天一早又爬起来接着看，当时只有一个感觉，太好了！

但我并没有因此而认为神是确实存在的，刚开始的几天里，我看书时觉得有另外的高级生命存在，但一旦放下书，我经常会对天空自嘲：你看这晴天白日的，哪有神？并不真的相信。

但随后的一些事情渐渐使我发生了变化：一件就是看完《转法轮》后的当天夜里，我在梦中梦到有人给我下法轮，并且在梦里也看到了小腹部位的法轮。整晚上都在做同一个梦，而且每次从梦中醒来，都发现自己的手在胸前，在那儿推着。

还有一件是：得法不久后的一个夜里，我在睡梦中看到师父穿着金黄色的袈裟（和法像中一模一样），从无穷遥远的天际飘然而至，至我头顶正上方的高空端坐不动，那种美好和伟大简直是无以言表。而我在下面简直渺小的比沙子还不如。

得法一个星期后，我从学校回到家中，晚上休息时，刚关灭灯，我就看到在天花板上有一个巴掌大的、金黄色的东西。我以为看花了眼，便使劲眨了几下再看，结

果他还在那里，一直持续了几分钟后，才消失不见。（在修炼大法之前，我从未看到过类似情况）。

得法一个月后的一天，我骑车外出办事，走到半路上，忽然看到自己周围两三米内的范围被红光照着，一片红，当时很奇怪：今天天气怎么了？一片红？由于担心自己看花眼，便揉揉眼睛，又看：很奇怪，怎么了？当我眼睛盯着他看的时候，什么也没有。但一旦我向别处看时，他就又出现了，如此反复，我走了一路看了一路。（注：当时周围任何物体都很正常）

我自己以前在考研究生时落下一个病根：咳嗽。每年冬春和秋冬换季时，我都会没命的咳嗽，上气不接下气。有时延续时间可达五个月。中药、西药、针灸全试了，都没用。多次去医院检查，总说没事，可咳嗽却并不因此而不再发作。得法不久后的一天午休时，我做了一个梦：梦见一只毛皮洁白的动物（我不认识）趴在我的胸口，使我喘不过气来，怎么赶也不走，心里又害怕，这时我忽然想到了师父，我便叫了三声“师父”：“师父——，师父——，师父——”，随着我叫，那个东西开始变小，并向我的脚部退缩。等第三声结束时，它已经无影无踪了，而我也从梦中醒了过来，满身大汗。从那时起，我再没有象以前那样咳嗽过。

除上述一些事情之外，我的身体也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从记事起我就是个严重的晕车“患者”，开始晕汽车，半个小时之内必定吐，后来晕火车，每一次坐车对我来说都是异常巨大的考验。我至今仍清楚的记得，多少次我在晕车异常难受时，我觉得活着太痛苦了。有一次我出门办事，前后一个小时的车，我搜肠刮肚的吐了一个小时，下车后，竟又吐了一口血。我想什么时候，我可以不再受病痛折磨呢？后来我遇到了大法，一切从那时起开始改变：我3月1号得的法，一星期后，我坐车回家，汽车加火车，前后十几个小时的车，我竟非常轻松的坐了下来，而且其中近两个小时，是坐在双层巴士的上层，这对我来说简直是不可想象的。现在我每天上下班都要坐至少两个半小时的公汽。

就这样，种种不同寻常的现象，尤其是大法那博大精深的内涵，吸引了我，使我走上了一条真修的道路。

最后，我想说一句：我可以不相信别人，但我不能不相信自己，当以前从不相信的现象切切实实展现在我面前时，如果再固守以前的思想，那才是我一生真正的悲哀。

（2002年7月10日 文/大陆大法弟子 得度）

【明慧网】2001年6月4日

贪财告密置好人于死地 一人作恶贻祸无辜家人

上午9点，有13位大法弟子在山东潍坊寿光市孙集镇马家村王兰香家中学法时，突然寿光市公安局和孙集镇派出所的不法之徒闯进家中，无任何理由抓走全部大法弟子，关进寿光市公安局看守所，两天后看守所恶警打死两名大法弟子（其中一位是王兰香，另一位是李银屏，明慧网曾对此事做过报道）。事过之后，听说是有人向派出所告发的，百姓听了都很气愤，说这个人太坏了，被活活打死的王兰香是个多善良的好人啊，这是什么政府，不讲理，光害好人？事隔四个月后，告发大法弟子的人被断了自家的子嗣。

告发者是马家庄人，叫马景尧，今年60岁左右，由于受人权恶棍江泽民的毒害，财迷心窍，想得点什么奖金，结果得到了报应，殃及了他的二儿子（大儿子早已去世）得肝癌死去。在他二儿子死前，他的二儿媳妇看到自己的丈夫一天比一天消瘦，非常难过，有一天她碰到自己的一个好朋友，对朋友一边哭一边诉苦说：自

己太苦了，丈夫又病得那么重，恨自己的公公，那么坏，

没有良知。她的朋友说：“我怎么听说王兰香是你公公公告的？”听到此话，马景尧的儿媳妇越发失声痛哭地说：“就是他告的，这是马景尧干的坏事，不然俺丈夫是不会得肝癌的。”到了晚上，马的儿子和儿媳妇又叫他的这位朋友到他家去，那时马的儿子已经奄奄一息，硬支撑着身子坐在椅子上，看着他这位朋友，他两眼泪下，哭着说：“我对不起王兰香全家，更对不起王兰香我的大奶奶啊！自从俺大奶奶被坏蛋活活打死那天开始，我就象背上了一个沉重的十字架，非常地痛悔，我大奶奶就是马景尧告的，殃及了他自己的儿子，我死后就轮上他的报应了，我把真象告诉你了，死也无悔了，我大奶奶活着的时候对我是那么好啊！”就这样，马景尧的儿子在王兰香被迫害致死的4个月后就死了。

告密者，当你告密害人命时，有没有想过害人就是害己。